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30196 号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70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30196 号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财务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财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财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财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财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培梅
110002470001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冰
310000061232

中国·上海

2024 年 3 月 31 日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5,031,806,958.68	13,402,619,706.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二)		25,102,455.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三)	46,307,276.27	65,671,315.95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 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四)	90,000,000.00	229,803,531.16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168,114,234.95	13,723,197,009.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五)	21,478,053,054.50	19,949,538,558.49
债权投资	七、(六)	470,000,000.00	1,453,193,529.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七、(七)	759,935,17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八)	9,609,174.90	692,150,003.28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九)	909,527.35	1,124,332.37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七、(九)	5,489,267.55	6,568,922.73
累计折旧	七、(九)	4,579,740.20	5,444,590.3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七、(十)	3,613,382.51	1,458,366.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十一)	3,150,541.12	4,725,811.60
无形资产	七、(十二)	10,609,606.16	9,191,956.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三)	4,449,620.89	6,876,686.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四)	83,503,364.26	85,966,162.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23,833,441.69	22,204,225,407.61
资产总计		37,991,947,676.64	35,927,422,417.16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十五)	3,413.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十六)	210,836,197.38	295,559,106.9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十七)	29,619,691,161.23	27,899,483,575.68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八)	1,825,729.40	2,023,404.84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十九)	48,272,511.55	61,307,618.13
其中：应交税金		47,746,291.78	60,742,683.10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	34,547,233.63	22,075,253.82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915,176,246.85	28,280,448,959.4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七、(二十一)	3,369,208.17	4,941,155.13
长期应付款	七、(二十二)	1,142,453.00	1,161,851.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四)	787,635.28	1,458,066.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99,296.45	7,561,072.90
负债合计		29,920,475,543.30	28,288,010,03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三)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四)	526,507,977.36	526,507,977.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三十九)	-48,622.5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二十五)	1,202,219,599.57	1,137,403,343.92
其中：法定公积金		806,703,179.83	763,492,342.73
任意公积金		395,516,419.74	373,911,001.19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658,712,683.13	518,513,325.78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六)	684,080,495.78	456,987,737.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71,472,133.34	7,639,412,384.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991,947,676.64	35,927,422,417.16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15,755,480.03	1,118,502,556.27
其中: 营业收入	七、(二十七)	1,601.77	52.50
△利息收入	七、(二十八)	1,010,081,897.16	1,111,463,927.02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二十九)	5,671,981.10	7,038,576.75
二、营业总成本		481,831,443.74	545,845,123.45
其中: 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七、(二十八)	401,869,922.63	465,965,223.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二十九)	3,900,489.06	4,206,650.55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92,175.27	8,153,861.7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	69,763,801.48	67,243,183.1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三十)	205,055.30	276,204.41
其中: 利息费用		205,055.30	276,204.41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七、(三十一)	50,460.14	47,69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二)	61,616,698.39	35,832,883.9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0,069.63	4,075,258.0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三)	338,685.17	13,195,763.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四)	-20,563,427.38	-58,538,230.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36,286.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6,036,522.24	567,307,091.70
加: 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六)	589,200.00	430,105.00
其中: 政府补助		589,000.00	43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七)	29,826.53	25,506.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6,595,895.71	567,711,690.40
减: 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八)	144,487,524.72	140,062,092.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2,108,370.99	427,649,597.4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432,108,370.99	427,649,597.4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622.5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622.5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七、(三十九)	-48,622.5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			
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2,059,748.49	427,649,597.41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720,207,585.55	-2,261,056,601.0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3,996,000.00	574,607,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28,969,740.07	1,169,334,157.3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84,722,909.56	221,898,906.9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4,963.14	581,01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6,905,379.20	-294,635,51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19,622.90	18,066,669.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53,654,199.46	2,419,663,066.0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162,597.43	353,610,783.37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5,307,522.33	462,770,587.1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907,439.37	55,392,60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835,031.09	219,534,68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8,020.28	2,806,873.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9,384,432.86	3,531,845,27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520,946.34	-3,826,480,790.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637,565.82	35,832,883.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4,637,565.82	35,832,883.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28,803.63	8,755,063.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30,000,000.00	1,4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6,828,803.63	1,408,755,063.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808,762.19	-1,372,922,179.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01,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001,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01,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4,945.84	4,075,258.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6,024,654.37	-5,073,326,212.2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95,906,137.04	16,869,232,34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21,930,791.41	11,795,906,137.0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526,507,977.36				1,137,403,343.92	518,513,325.78	456,987,737.79	7,639,412,384.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00				526,507,977.36				1,137,403,343.92	518,513,325.78	456,987,737.79	7,639,412,384.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622.50		64,816,255.65	140,199,357.35	227,092,757.99	432,059,748.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22.50		64,816,255.65		432,108,370.99	432,059,748.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64,816,255.65	140,199,357.35	-205,015,61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816,255.65		-64,816,255.65	
其中：法定公积金									43,210,837.10		-43,210,837.10	
任意公积金									21,605,418.55		-21,605,418.55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0,199,357.35	-140,199,357.3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526,507,977.36		-48,622.50		1,202,219,599.57	658,712,683.13	684,080,495.78	8,071,472,133.3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0				526,507,977.36				1,073,250,185.97	330,695,380.39	1,281,271,121.49	7,211,724,66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8,075.38		30,046.85	38,122.2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00				526,507,977.36				1,073,258,261.35	330,695,380.39	1,281,301,168.34	7,211,762,787.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0								64,145,082.57	187,817,945.39	-824,313,430.55	427,649,597.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145,082.57	187,817,945.39	427,649,597.41	427,649,597.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64,145,082.57	187,817,945.39	-251,963,027.96	
1. 提取盈余公积									64,145,082.57		-64,145,082.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42,763,388.38		-42,763,388.38	
任意公积金									21,381,694.19		-21,381,694.19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7,817,945.39	-187,817,945.3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00				526,507,977.36				1,137,403,343.92	518,513,325.78	456,987,737.79	7,639,412,384.85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于 1997 年 8 月 29 日批准筹建（银复[1997]345 号），于 1998 年 3 月 17 日正式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银复[1998]88 号）。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36,200 万元，由 5 家股东出资：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出资 30,660 万元，持股比例 84.70%；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出资 2,49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88%；鞍钢实业发展总公司出资 1,500 万元，持股比例 4.14%；鞍钢附属企业公司出资 1,350 万元，持股比例 3.73%；鞍山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 万元，持股比例 0.55%。

1998 年 9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了“关于内部转让股本的议案”，股东鞍钢附属企业公司、鞍山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转让给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公司股东由五家变为三家：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出资 32,210 万元，持股比例 88.98%；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出资 2490 万元，持股比例 6.88%；鞍钢实业发展总公司出资 1,500 万元，持股比例 4.14%。

2008 年 5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辽银监复[2008]143 号“关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及变更股权、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批准，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0 万元（含 500 万美元）。本次变更事项已经鞍山中科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8 年 6 月 27 日出具鞍中科华验字[2008]第 128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出资 74,03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4.04%；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出资 3,72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2%；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242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2.24%。

2012 年 6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辽银监复[2012]134 号“辽宁银监局关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及章程修改的批复”批准，将原股东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74.04%的股权，即人民币 74,035 万元无偿转至鞍钢集团公司持有。变更后公司股东情况：鞍钢集团公司出资 74,035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74.04%；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20.00%；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出资 3,723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3.72%；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2,242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2.24%。

2014 年 4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辽银监复[2014]25 号“辽宁银

监局关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注册资本增加及章程修改的批复”批准，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鞍钢集团公司、鞍钢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同时，将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无偿划转至鞍钢集团公司，鞍钢集团公司收购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权。变更后本公司股东情况：鞍钢集团公司出资 140,000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70.00%；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20.00%；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占资本总额的 10.00%。2016 年 9 月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监管局鞍山分局鞍银监发[2016]143 号“关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将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40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财务公司资本公积 100,000 万元、未分配利润 100,000 万元分别转增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后股东股权和股权结构不变。其中：鞍钢集团公司、鞍钢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金额分别为 280,000 万元、80,000 万元、40,000 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70%、20%、10%。2022 年 10 月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辽宁鞍山分局辽银保监复（2022）253 号“关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将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 亿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财务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10 亿元，注册资本增加后股东股权和股权结构不变。变更后本公司股东情况：鞍钢集团公司出资 35 亿元，占资本总额的 70.00%；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0 亿元，占资本总额的 20.00%；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 亿元，占资本总额的 1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谢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210300118885772F；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胜利路 31 号。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非银行金融行业，业务范围为：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为鞍钢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下设金融市场部、财务管理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分公司包括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本公司设有董事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日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 1998 年 4 月 2 日至 2028 年 4 月 2 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

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八)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详见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

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六）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

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 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3-5	2.38-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7-24	3-5	3.96-5.71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	3-5	7.92-8.0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酒店业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

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二)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五)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融资租赁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六)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

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

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

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七)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

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六）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三十一）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

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0,619.75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5,270.52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	5,383.59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2,691.79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未分配利润 (年初)	30,046.85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12.31 /2023 年度	2022.12.31 /2022 年度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2,302.04	1,235,288.78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7,635.28	1,181,452.90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所得税费用	830.88	15,713.65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	5,466.68	5,383.59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2,733.33	2,691.79
16 号解释会税差异		未分配利润	46,466.75	45,760.50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分公司	25

七、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09,876,167.27	1,606,713,569.84
存放同业	13,421,930,791.41	11,795,906,137.0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5,031,806,958.68	13,402,619,706.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中央银行准备金	1,609,876,167.27	1,606,713,569.84
合计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102,455.5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25,102,455.56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25,102,455.56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46,307,276.27	65,671,315.95
合计	46,307,276.27	65,671,315.95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6,307,276.27		65,671,315.9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46,307,276.27		65,671,315.9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6,307,276.27	100.00			46,307,276.27	65,671,315.95	100.00			65,671,315.95
其中：其他组合	46,307,276.27	100.00			46,307,276.27	65,671,315.95	100.00			65,671,315.95
合计	46,307,276.27	100.00			46,307,276.27	65,671,315.95	100.00			65,671,315.95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46,307,276.27			65,671,315.95		
合计	46,307,276.27			65,671,315.9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 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利息	3,332,847.19	1 年以内	7.20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应收利息	2,497,305.54	1 年以内	5.39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利息	2,103,039.60	1 年以内	4.54	
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利息	2,009,791.68	1 年以内	4.34	
鞍钢联众（广州）不锈钢有限公司	应收利息	1,964,172.93	1 年以内	4.24	
合计		11,907,156.94		25.71	

(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90,000,000.00	229,803,531.1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90,000,000.00	229,803,531.16

(五)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计量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		
个人贷款和垫款		
-信用卡		
-住房抵押贷款		
-其他		
企业贷款和垫款	22,028,772,363.59	20,462,193,393.33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贷款	20,266,600,000.00	16,374,550,000.00
-贴现	1,762,172,363.59	4,087,643,393.33
-其他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22,028,772,363.59	20,462,193,393.33
减：贷款损失准备	550,719,309.09	512,654,834.84
其中：单项计提数	550,719,309.09	512,654,834.84
组合计提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478,053,054.50	19,949,538,558.49

2、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信用卡		
-住房抵押贷款		
-其他		
企业贷款和垫款	22,028,772,363.59	20,462,193,393.33
-贷款	20,266,600,000.00	16,374,550,000.00
-贴现	1,762,172,363.59	4,087,643,393.33
-其他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028,772,363.59	20,462,193,393.33
减：贷款损失准备	550,719,309.09	512,654,834.84
其中：单项计提数	550,719,309.09	512,654,834.84
组合计提数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478,053,054.50	19,949,538,558.49

3、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农牧业、渔业				
采掘业				
房地产业				
建筑业	134,939,612.60	0.61	77,356,986.04	0.38
金融保险业				
其他行业	21,893,832,750.99	99.39	20,384,836,407.29	99.62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028,772,363.59	100.00	20,462,193,393.33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550,719,309.09	2.50	512,654,834.84	2.51

行业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其中：单项计提数	550,719,309.09	2.50	512,654,834.84	2.51
组合计提数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478,053,054.50	97.50	19,949,538,558.49	97.49

4、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华南地区				
华北地区				
东北地区	11,031,109,078.51	50.08	9,900,806,978.75	48.39
西南地区	10,997,663,285.08	49.92	10,561,386,414.58	51.61
其他地区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028,772,363.59	100.00	20,462,193,393.33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550,719,309.09	2.50	512,654,834.84	2.51
其中：单项计提数	550,719,309.09	2.50	512,654,834.84	2.51
组合计提数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478,053,054.50	97.50	19,949,538,558.49	97.49

5、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集团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贷款	20,060,500,000.00	15,440,250,000.00
保证贷款	172,500,000.00	863,500,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33,600,000.00	70,80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33,600,000.00	70,800,000.00
质押贷款		
票据贴现	1,762,172,363.59	4,087,643,393.33
贷款和垫款总额	22,028,772,363.59	20,462,193,393.33
减：贷款损失准备	550,719,309.09	512,654,834.84
其中：单项计提数	550,719,309.09	512,654,834.84
组合计提数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478,053,054.50	19,949,538,558.49

6、 贷款损失准备

(1)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22,028,772,363.59			22,028,772,363.59
损失准备	550,719,309.09			550,719,309.09
账面价值	21,478,053,054.50			21,478,053,054.50

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损失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12,654,834.84			512,654,834.8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064,474.25			38,064,474.25
本期转回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50,719,309.09			550,719,309.09

(六)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2 进出 11-220311.IB				398,913,740.28		398,913,740.28
22 农发 05-220405.IB				104,174,426.32		104,174,426.32
22 农发 05-220405.IB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2 华夏银行二级资本债 01-092280069.IB				300,105,362.74		300,105,362.74
22 华夏银行二级资本债 01-092280069.IB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2 华夏银行二级资本债 01-092280069.IB				50,000,000.00		50,000,000.00
22 本钢集团 MTN001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2 鞍钢矿业 MTN001(绿色)	50,000,000.00		50,000,000.00			
23 本钢集团 MTN001(科创票据)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合计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1,453,193,529.34		1,453,193,529.34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22 本钢集团 MTN001	150,000,000.00	3.80	3.80	2025/3/8
22 鞍钢矿业 MTN001(绿色)	50,000,000.00	3.38	3.38	2025/3/31
23 本钢集团 MTN001(科创票据)	270,000,000.00	3.50	3.50	2025/9/28
合计	470,000,000.00			

(七)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 攀钢集 MTN001(科创票据)	109,960,070.00	
23 攀钢集 MTN002(科创票据)	299,975,100.00	
23 本钢集团 MTN002(科创票据)	270,000,000.00	
23 本钢集团 MTN003(科创票据)	80,000,000.00	
合计	759,935,170.00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项目	面值	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23 攀钢集 MTN001(科创票据)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39,930.00	-29,947.50	
23 攀钢集 MTN002(科创票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4,900.00	-18,675.00	
23 本钢集团 MTN002(科创票据)	270,000,000.00	270,000,000.00			
合计	680,000,000.00	680,000,000.00	-64,830.00	-48,622.50	

(八)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9,855,564.00	246,389.10	9,609,174.90	709,897,439.25	17,747,435.97	692,150,003.28	3.95-4.1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98,301.94		198,301.94	40,018,455.70		40,018,455.70	3.95-4.15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合计	9,855,564.00	246,389.10	9,609,174.90	709,897,439.25	17,747,435.97	692,150,003.28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909,527.35	1,124,332.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09,527.35	1,124,332.37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68,922.73	11,504.42	1,091,159.60	5,489,267.55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921,558.69		1,091,159.60	830,399.09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4,647,364.04	11,504.42		4,658,868.46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二、累计折旧合计：	5,444,590.36	193,580.25	1,058,430.41	4,579,740.20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804,551.67	22,629.48	1,058,430.41	768,750.74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3,640,038.69	170,950.77		3,810,989.46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24,332.37			909,527.35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17,007.02			61,648.35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1,007,325.35			847,879.00
酒店业家具				
其他				
四、减值准备合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24,332.37			909,527.35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17,007.02			61,648.35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1,007,325.35			847,879.00
酒店业家具				
其他				

(十)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613,382.51		3,613,382.51	1,458,366.99		1,458,366.99
工程物资						
合计	3,613,382.51		3,613,382.51	1,458,366.99		1,458,366.99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管理系统升级项目	217,732.51		217,732.51			
数智运营平台项目	1,086,000.00		1,086,000.00			
技术支持服务项目	489,650.00		489,650.00			
新一代核心系统建设项目	1,820,000.00		1,820,000.00			
新一代票据系统项目				691,320.00		691,320.00
投资系统改造（定制化需求）				88,495.58		88,495.5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业务流程智能化项目				366,221.41		366,221.41
二代征信系统项目				181,650.00		181,650.00
移动审批系统项目				130,680.00		130,680.00
合计	3,613,382.51		3,613,382.51	1,458,366.99		1,458,366.99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876,352.60			7,876,352.60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7,876,352.60			7,876,352.60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其他				
二、累计折旧合计：	3,150,541.00	1,575,270.48		4,725,811.48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3,150,541.00	1,575,270.48		4,725,811.48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其他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25,811.60			3,150,541.12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4,725,811.60			3,150,541.12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其他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其他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25,811.60			3,150,541.12
其中：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4,725,811.60			3,150,541.12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其他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2,384,059.96	4,102,335.04		16,486,395.00
其中：软件	12,384,059.96	4,102,335.04		16,486,395.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192,103.49	2,684,685.35		5,876,788.84
其中：软件	3,192,103.49	2,684,685.35		5,876,788.8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9,191,956.47			10,609,606.16
其中：软件	9,191,956.47			10,609,606.16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办公楼装修费	6,876,686.89		2,427,066.00		4,449,620.89	
合计	6,876,686.89		2,427,066.00		4,449,620.89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03,364.26	334,013,457.07	85,966,162.18	343,864,648.72
资产减值准备	82,644,854.72	330,579,418.91	84,730,873.40	338,923,493.6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207.50	64,830.00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842,302.04	3,369,208.16	1,235,288.78	4,941,155.12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787,635.28	3,150,541.12	1,458,066.77	5,832,267.08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276,613.87	1,106,455.48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787,635.28	3,150,541.12	1,181,452.90	4,725,811.6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1,478,777.21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91,478,777.21

(十五)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13.66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413.66	

(十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证券		
票据	210,836,197.38	295,559,106.94
贷款		
合计	210,836,197.38	295,559,106.94

(十七) 吸收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27,268,716,161.23	27,524,493,575.68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2,350,975,000.00	374,990,000.00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等）		
合计	29,619,691,161.23	27,899,483,575.68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23,404.84	51,195,754.24	51,393,429.68	1,825,729.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14,009.69	5,514,009.6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2,023,404.84	56,709,763.93	56,907,439.37	1,825,729.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950,954.16	40,950,954.16	
二、职工福利费		1,936,504.76	1,936,504.76	
三、社会保险费		3,454,128.21	3,454,128.21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3,308,702.90	3,308,702.90	
工伤保险费		145,425.31	145,425.31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3,094,203.00	3,094,20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23,404.84	1,433,281.75	1,630,957.19	1,825,729.4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26,682.36	326,682.36	
合计	2,023,404.84	51,195,754.24	51,393,429.68	1,825,729.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4,007,666.08	4,007,666.08	
二、失业保险费		131,984.61	131,984.61	
三、企业年金缴费		1,374,359.00	1,374,359.00	
合计		5,514,009.69	5,514,009.69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1,298,702.77	41,732,923.35	42,507,230.77	10,524,395.35
企业所得税	47,522,089.75	142,678,950.79	155,325,733.41	34,875,30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0,909.18	2,921,304.66	2,975,506.15	736,707.69
个人所得税	1,072,068.56	2,763,826.50	2,467,951.40	1,367,943.66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564,935.03	2,086,646.26	2,125,361.52	526,219.77
其他税费	58,912.84	1,084,224.35	901,199.24	241,937.95
合计	61,307,618.13	193,267,875.91	206,302,982.49	48,272,511.55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2,491,345.11	16,998,144.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055,888.52	5,077,109.05
合计	34,547,233.63	22,075,253.82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他利息	32,491,345.11	16,998,144.77
合计	32,491,345.11	16,998,144.77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205,820.50	208,286.13
电票资金挂账	1,029,053.20	3,815,369.20
代收代扣款项	70,282.49	59,726.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专项活动经费	739,461.33	557,067.72
应付鞍钢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金额	7,540.00	436,660.00
应付机票款	3,731.00	
合计	2,055,888.52	5,077,109.05

(二十一)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486,238.55	5,229,357.81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7,030.38	288,202.68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净额	3,369,208.17	4,941,155.13

(二十二)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161,851.00	33,883.00	53,281.00	1,142,453.00
专项应付款		101,033.00	101,033.00	
合计	1,161,851.00	134,916.00	154,314.00	1,142,453.00

1、 长期应付款

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退休人员统筹外费用	1,142,453.00	1,161,851.00
合计	1,142,453.00	1,161,851.00

(二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5,00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00	100.00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0	70.00			3,500,000,000.00	70.00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00			1,000,000,000.00	20.00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0.00			500,000,000.00	10.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526,507,977.36			526,507,977.36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26,507,977.36			526,507,977.36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63,492,342.73	43,210,837.10		806,703,179.83
任意盈余公积金	373,911,001.19	21,605,418.55		395,516,419.74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137,403,343.92	64,816,255.65		1,202,219,599.57

注：本年盈余公积增加系依据《公司法》的规定提取。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456,987,737.79	1,281,271,121.49
期初调整金额		30,046.85
本期期初余额	456,987,737.79	1,281,301,168.34
本期增加额	432,108,370.99	427,649,597.41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432,108,370.99	427,649,597.41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205,015,613.00	1,251,963,027.96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64,816,255.65	64,145,082.57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0,199,357.35	187,817,945.39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1,000,000,000.00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684,080,495.78	456,987,737.79

(二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015,753,878.26	405,770,411.69	1,118,502,503.77	470,171,874.16
利息手续费佣金收入	1,015,753,878.26	405,770,411.69	1,118,502,503.77	470,171,874.16
2. 其他业务小计	1,601.77		52.50	
其他	1,601.77		52.50	
合计	1,015,755,480.03	405,770,411.69	1,118,502,556.27	470,171,874.16

(二十八)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010,081,897.16	1,111,463,927.02
存放同业	340,334,444.43	331,614,991.70
存放中央银行	22,916,414.10	23,942,112.93
拆出资金	44,722.22	3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625,607,872.38	740,374,496.64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567,805,198.76	670,115,443.73
票据贴现	57,802,673.62	70,259,052.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3,393.43	63,035.71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其他	21,175,050.60	15,439,290.04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401,869,922.63	465,965,223.61
同业存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6,037,430.55	8,753,013.85
吸收存款	369,596,338.39	435,875,870.13
发行债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545,955.06	3,988,475.06
其他	21,690,198.63	17,347,864.57
利息净收入	608,211,974.53	645,498,703.41

(二十九)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671,981.10	7,038,576.7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代理业务手续费	5,145,761.67	6,029,934.47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银行卡手续费		
顾问和咨询费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其他	526,219.43	1,008,642.2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900,489.06	4,206,650.55
手续费支出	3,900,489.06	4,206,650.55
佣金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771,492.04	2,831,926.20

(三十)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451,941.03	46,529,437.17
保险费	23,887.21	58,512.55
折旧费	1,768,850.73	1,791,416.71
修理费	94,340.41	48,874.90
无形资产摊销	2,684,685.35	1,303,125.53
业务招待费	32,093.20	31,538.00
差旅费	497,425.67	304,617.84
办公费	446,685.22	492,110.44
聘请中介机构费	719,082.75	591,724.26
排污费	1,132.08	1,132.08
其他	15,043,677.83	16,090,693.69
合计	69,763,801.48	67,243,183.17

2、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71,172.3	276,204.41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1,172.3	
减：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其他	33,883.00	
合计	205,055.30	276,204.41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50,460.14	47,697.54
合计	50,460.14	47,697.54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1,929.9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0,476.75	3,605,845.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3,819,909.42	32,822,522.99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86,689.81	-1,027,414.07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219,361.74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0,260.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已实现收益（损失）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61,616,698.39	35,832,883.95

(三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8,685.17	13,195,763.52
合计	338,685.17	13,195,763.52

(三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7,501,046.87	9,492,314.26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	38,064,474.25	49,045,916.05
合计	20,563,427.38	58,538,230.31

注：坏账损失为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其他为贷款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比例均为 2.5%。

(三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6,286.10	
合计		36,286.10	

(三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89,000.00	430,000.00	589,000.00
违约赔偿	200.00	105.00	200.00
其他			
合计	589,200.00	430,105.00	589,20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牛区促进产业升级扶持资金	589,000.00	430,000.00
合计	589,000.00	430,000.00

(三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826.53	25,506.30	29,826.53
合计	29,826.53	25,506.30	29,826.53

(三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2,678,950.79	168,917,347.25
递延所得税调整	1,808,573.93	-28,855,254.26
其他		
合计	144,487,524.72	140,062,092.99

(三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830.00	-16,207.50	-48,622.50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830.00	-16,207.50	-48,622.5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64,830.00	-16,207.50	-48,622.50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830.00	-16,207.50	-48,622.50			

(四十) 租赁

1、 融资租赁出租人

项目	金额
一、收入情况	
销售损益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21,175,050.60
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0,053,865.94
第 1 年	10,053,865.94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5 年以上	
三、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	
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小计	10,053,865.9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98,301.94
加：未担保余值的现值	
租赁投资净额	9,855,564.00

2、 承租人信息披露

(1) 承租人信息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71,172.3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462,845.8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494,122.9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其他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2,108,370.99	427,649,597.41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20,563,427.38	58,538,230.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3,580.25	216,146.2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75,270.48	1,575,270.48
无形资产摊销	2,684,685.35	1,303,125.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27,066.00	2,427,06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286.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826.53	25,506.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8,685.17	-13,195,763.5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5,055.30	276,204.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616,698.39	-35,832,88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79,005.42	-8,608,948.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0,431.49	-20,246,306.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7,173,055.33	-2,448,499,382.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5,053,529.02	-1,792,072,367.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520,946.34	-3,826,480,790.7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421,930,791.41	11,795,906,137.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95,906,137.04	16,869,232,349.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6,024,654.37	-5,073,326,212.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421,930,791.41	11,795,906,137.0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13,421,930,791.41	11,795,906,137.04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21,930,791.41	11,795,906,137.04

(四十二)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6,784,615.28
其中：美元	6,601,977.68	7.0827	46,759,827.31
欧元			
港币	1,838.39	0.9062	1,665.95
澳元	4,769.00	4.8484	23,122.02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09,876,167.27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
合计	1,609,876,167.27	

八、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辽宁省鞍山市	钢铁生产及销售	6,084,692.96	70.00	7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矿业弓长岭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溪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自动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资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关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山钢铁冶金炉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鲅鱼圈钢铁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绿色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邻工业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资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基石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联众广州不锈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鞍钢国际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矿智维辽宁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资源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现代城市服务鞍山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内部的其他关联方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 重大及一般关联方交易

1、 重大关联交易

(1) 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本年比例 (%)	上年金额	上年比例 (%)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110,072,327.41	16.43
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210,298.98	16.94	60,613,535.34	9.05
攀钢集团有限公司	94,466,637.80	16.64	67,989,832.01	10.15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91,479,132.73	16.11	95,890,683.85	14.31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724,334.60	11.05	44,234,407.71	6.60
鞍钢联众广州不锈钢有限公司	53,654,285.81	9.45	73,677,473.09	10.99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39,924,502.16	7.03	42,546,658.81	6.35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33,121,476.83	5.83	32,397,357.17	4.83
成都积微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77,856.41	2.30	10,184,158.76	1.52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13,024,764.13	2.29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0,534,918.79	1.86	13,123,545.55	1.96
成都积微物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794,339.61	1.37	94,339.62	0.02
鞍钢轧辊有限公司	5,754,589.23	1.01	7,227,469.86	1.08
成都天府惠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734,030.40	1.01	35,581.76	0.01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776,205.43	0.84		
鞍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4,088,050.30	0.72	23,838,364.84	3.56
攀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360,298.73	0.59	6,723,860.07	1.00
鞍钢集团鞍山铁路运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024,139.14	0.53		
西昌攀新智慧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2,206,210.70	0.39	2,294,339.63	0.34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1,171,698.11	0.21	273,584.91	0.04
本溪钢铁集团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945,073.38	0.17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本年比例 (%)	上年金额	上年比例 (%)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6,603.77	0.14		
鞍钢鞍山冶金粉材有限公司	763,779.47	0.14	662,997.91	0.10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0,566.03	0.14		
西昌积微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39,347.50	0.07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33,131,132.15	4.94
卡拉拉矿业有限公司			2,195,441.35	0.33
鞍钢废钢资源鞍山有限公司			1,174,875.47	0.18
鞍钢集团鞍山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有限公司			2,907,357.15	0.43
鞍钢实业微细铝粉有限公司			359,171.91	0.05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4,470,479.54	0.67
本溪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231,761.03	1.08
成都西部物联集团有限公司			6,757,940.27	1.01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614,409.15	0.09
江油合谊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44,446.35	0.36
合营及联营企业				
鞍钢集团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661,614.25	0.64	1,607,085.95	0.24
鞍山冀东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3,481,747.91	0.61	4,654,482.46	0.69
鞍钢蒂森克虏伯(重庆)汽车钢有限 公司	3,421,042.99	0.60	8,663,522.01	1.29
四川攀钢嘉德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1,440,216.46	0.25	1,205,171.27	0.18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33,411.95	0.01	817,649.37	0.12
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44,025.16	1.06		
合计	567,805,198.76	100.00	670,115,443.73	100.00

(2) 贴现利息收入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本年比例 (%)	上年金额	上年比例 (%)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9,035,264.34	15.63	537,117.75	1.82
鞍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6,117,304.41	10.59	2,572,522.43	8.72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5,026,767.51	8.70	56,820.12	0.19
鞍钢集团矿业弓长岭有限公司	3,351,941.49	5.80	1,223,932.70	4.15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2,980,613.07	5.16		
本溪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625,744.47	4.54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2,159,623.36	3.74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公司	2,094,697.76	3.62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本年比例(%)	上年金额	上年比例(%)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1,856,577.53	3.21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1,695,974.17	2.93	40,639.79	0.14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1,287,685.17	2.23	2,374,280.76	8.05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7,781.30	2.19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1,137,563.81	1.97	2,582,555.09	8.75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972,862.09	1.68	3,865,287.67	13.10
攀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963,930.91	1.67		
鞍钢集团关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960,372.01	1.66		
鞍钢国贸攀枝花有限公司	927,908.99	1.61	415,549.41	1.41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840,570.84	1.45	681,584.94	2.31
辽宁恒通冶金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712,998.44	1.23	238,510.82	0.80
本溪北方铁业有限公司	635,630.96	1.10	4,749,665.26	16.10
本溪钢铁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52,442.48	0.96		
四川鸿舰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511,185.09	0.88		
攀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7,775.65	0.38	422,617.99	1.43
本溪钢铁集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14,824.76	0.37		
攀钢集团攀枝花钛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90,082.75	0.33		
攀钢冶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82,185.59	0.32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7,472.89	0.26	149,695.55	0.51
鞍山鞍钢氧化铁粉有限公司	36,533.09	0.06	163,579.94	0.55
鞍钢绿色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31,328.24	0.05	108,070.69	0.37
鞍钢房产建设有限公司	29,602.73	0.05	8,707.55	0.03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162.77	0.04		
鞍钢实业微细铝粉有限公司	11,227.25	0.02	75,000.97	0.25
本溪爱科液压密封有限公司	8,742.62	0.02		
攀枝花市国钛科技有限公司	4,800.74	0.01	20,405.10	0.07
辽宁亿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161.88	0.01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326,210.20	1.11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78,635.93	0.27
鞍钢废钢资源鞍山有限公司			383,694.35	1.30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1,608,812.17	5.45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5,807.42	0.05
四川鸿舰重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10,346.30	0.71
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			1,884,922.40	6.39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1,093.16	2.34
本溪钢铁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26,185.19	0.77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本年比例(%)	上年金额	上年比例(%)
本溪钢铁集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6,810.67	0.57
本溪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645,931.51	8.97
成都天府惠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7,792.19	0.33
攀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878,668.80	2.98
合计	48,818,341.16	84.47	29,501,454.82	99.99

(3) 吸收存款

关联方	本期余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9,260,013,199.72	31.30
鞍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1,832,449,402.97	6.20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384,850,657.23	4.70
鞍钢集团矿业弓长岭有限公司	856,991,461.31	2.90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486,402,312.26	1.60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1,822,995.05	1.50
本溪钢铁集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71,451,200.77	1.30
鞍钢集团北京研究院有限公司	325,259,357.07	1.10
鞍钢集团自动化有限公司	302,919,115.82	1.00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96,561,592.47	1.00
鞍钢铸钢有限公司	278,564,581.43	0.90
鞍钢资源有限公司	276,441,660.37	0.90
鞍钢集团关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275,946,546.11	0.90
鞍山钢铁冶金炉材科技有限公司	270,383,486.23	0.90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269,767,188.11	0.90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鲅鱼圈钢铁分公司	258,101,387.09	0.90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47,907,168.73	0.80
上海鞍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34,150,704.72	0.80
鞍钢绿色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33,466,996.16	0.80
德邻工业品有限公司	226,138,382.22	0.80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	216,140,814.85	0.70
鞍资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14,734,512.30	0.70
鞍钢基石矿业有限公司	209,703,793.22	0.70
鞍钢联众广州不锈钢有限公司	206,990,991.40	0.70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96,859,074.70	0.70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192,622,672.75	0.70

关联方	本期余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鞍钢集团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89,407,381.44	0.60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69,151,940.34	0.60
天津鞍钢国际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156,221,544.19	0.50
鞍矿智维辽宁科技有限公司	145,584,923.21	0.50
鞍钢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33,033,467.50	0.50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119,124,081.97	0.40
鞍钢招标有限公司	117,907,348.87	0.40
鞍钢资源有限公司大连分公司	117,798,185.34	0.40
鞍钢现代城市服务鞍山有限公司	114,866,205.65	0.40
德邻陆港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13,046,022.25	0.40
其他	8,866,908,805.41	29.90
	29,619,691,161.23	100.00

（4）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比例（%）	上期发生额	比例（%）
鞍钢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58,212,616.94	96.92	423,180,570.57	97.09
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	11,383,721.45	3.08	12,695,299.56	2.91
合计	369,596,338.39	100.00	435,875,870.13	100.00

（5）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比例（%）	上期发生额	比例（%）
鞍钢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5,634,306.51	99.34	6,359,803.07	90.36
鞍钢集团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66,037.74	8.04
四川攀钢嘉德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14,089.68	0.24	27,830.30	0.40
鞍钢蒂森克虏伯(重庆)汽车钢公司	23,584.91	0.42	84,905.64	1.21
合计	5,671,981.10	100.00	7,038,576.75	100.00

（6）融资租赁收益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7,533.20	0.84	330,244.62	3.07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鞍钢联众（广州）不锈钢有限公司	7,110,576.59	33.58	3,146,226.41	
攀钢集团江油长城特殊钢有限公司	4,021,855.34	18.99	3,626,616.20	23.52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9,865,085.47	46.59	8,336,202.81	73.41
合计	21,175,050.60	100.00	15,439,290.04	100.00

2、 一般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全部交易比例（%）	金额	占全部交易比例（%）
鞍钢集团自动化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费用等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3,945,895.33	35.53%	5,959,045.98	50.30%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1,900,000.00	17.11%	1,900,000.00	16.04%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费等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306,139.72	2.76%	350,893.40	2.96%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1,582,970.40	14.25%	1,582,970.40	13.36%
鞍钢集团有限公司	内部机构培训费等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707,446.00	6.37%	318,821.00	2.69%
鞍钢现代城市服务（鞍山）有限公司	办公费等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1,076,922.50	9.70%	865,881.90	7.31%
鞍山鞍钢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商旅待结算款等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260,145.32	2.34%	58,482.78	0.49%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费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352,779.44	3.18%	94,690.32	0.80%
德邻工业品有限公司	办公费等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237,484.79	2.14%	68,103.48	0.57%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质保金等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333,732.00	3.01%	24,000.00	0.20%
其他单位	办公费等	市场价格/授权程序	401,476.19	3.62%	624,582.95	5.27%
合计			11,104,991.69	100.00%	11,847,472.21	1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鞍钢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不动产租赁			1,743,119.26	171,172.30				1,743,119.26	171,172.30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不动产租赁	1,462,845.85					1,462,845.85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其他应付款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33,732.00	无	否
	鞍钢集团自动化有限公司	7,540.00	102,928.00	无	否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公司表外业务主要包含担保承诺类（其中包含保函、承兑汇票、其他担保）、代理投融资服务类（其中包含委托贷款），均为鞍钢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交易。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表外业务数据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担保承诺类	5,477,501,543.06	6,112,501,430.88
其中：保函	1,866,625,825.91	1,000,800,000.00
承兑汇票	3,408,836,929.44	5,011,701,430.88
其他	202,038,787.71	100,000,000.00
代理投融资服务类	2,255,000,000.00	8,000,690,000.00
其中：委托贷款	2,255,000,000.00	8,000,690,000.00
合计	7,732,501,543.06	14,113,191,430.88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31 日